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ONGJIANG ENVIRONMENTAL COMPANY LIMITED*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95)

海外監管公告

以下為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所刊發之「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為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購買責任保險的公告」。

承董事會命
東江環保股份有限公司
譚侃
董事長

中國, 深圳市
2019年4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二位執行董事譚侃先生、姚曙先生；四位非執行董事劉伯仁先生、黃藝明先生、陸備先生及晉永甫先生；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朱征夫先生、曲久輝先生及黃顯榮先生組成。

*僅供識別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召开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的议案》。为提升公司合规运作水平、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合理保障公司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公司拟为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具体内容如下：

- 1、投保人：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2、被保险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保险费总额：不超过30万元人民币
- 4、保险期限：12个月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办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投保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保险合同、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东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26日